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办公厅

残联厅函〔2026〕241号

中国残联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6 年度 “交通银行残疾大学生励志奖学金” 奖励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残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残联：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关于残疾人事业的重要论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大力宣传残疾青年自强励志先进事迹和精神风貌，激发全社会向上向善的正能量，激励更多新时代残疾青年勇敢克服困难挑战，积极追求人生梦想，挺膺担当、矢志奋斗，中国残联将继续实施“通向明天——交通银行残疾青少年助学计划”，择优为 2023—2025 年入学的残疾大学生发放 2026 年度“交通银行残疾大学生励志奖学金”。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奖励范围与名额

在普通高等学校注册的全日制在校中国籍残疾大学生（包括研究生、本科生、专科生）。

“交通银行残疾大学生励志奖学金”名额共 63 个（见附件 1）。

二、奖励条件

（一）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模范遵守国家法律、社会公德和大学生行为准则；

（二）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

（三）学习努力刻苦，成绩优秀，获得校级二等及以上奖学金；

（四）在学业、科技创新、志愿者服务和社会实践等方面事迹突出，有一定社会影响，获得省级以上相关奖项者优先；

（五）曾获得过交通银行残疾大学生励志奖及提名奖、交通银行残疾大学生励志奖学金的不再推荐。

三、奖励办法

颁发荣誉证书和奖学金，奖励金额为每人 5000 元。

四、推荐程序

（一）高校推荐拟奖励人选，填写登记表（见附件 2），一式三份，报送高校所在地省级残联。

（二）各省级残联根据高校上报情况确定拟奖励人选，并于 2026 年 11 月 10 日前将推荐工作情况及登记表（含电子版）报送至中国残联教育就业部（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 186 号，邮箱：jiaohangxiangmu@163.com）。

五、工作要求

（一）各省级残联要高度重视，会同有关单位精心组织推荐

工作，并对申报材料严格把关。

（二）要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拟推荐人选要在学校和本地区进行公示。公示内容包括候选人简历、照片和事迹等，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

（三）要严肃纪律，坚决杜绝指定高校推荐奖励人选的情况，对未按照奖励条件和规定程序推荐人选的，经查实后撤销其资格，并视情作出处理。

附件：1. 2026 年度“交通银行残疾大学生励志奖学金”名额分配表

2. 2026 年度“交通银行残疾大学生励志奖学金”登记表



2026 年 9 月 29 日

（联系人及电话：中国残联教育就业部郑莉 010—66580073）

抄送：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附件 1

2026 年度“交通银行残疾大学生 励志奖学金”名额分配表

序号	院校所在省份	名 额
1	北京	2
2	天津	2
3	河北	2
4	山西	2
5	内蒙古	2
6	辽宁	2
7	吉林	2
8	黑龙江	2
9	上海	2
10	江苏	2
11	浙江	2
12	安徽	2
13	福建	2
14	江西	2
15	山东	2
16	河南	2
17	湖北	2
18	湖南	2
19	广东	2
20	广西	2
21	海南	2
22	重庆	2
23	四川	2
24	贵州	2
25	云南	2
26	西藏	2
27	陕西	2
28	甘肃	2
29	青海	2
30	宁夏	2
31	新疆	2
32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1
合计		63